

附註及參考文獻

〔註一〕詳見下列兩書之說明：

F. Stuart Chapin (1979), *Urban Land Use Planning*, p. 28, Univ. of Illinois Press.

辛晚教，都市及區域計畫，pp.218-223，中國地政研究所，民國七十一年三月。

〔註二〕臺灣之森林資源及土地利用，表五，臺灣省政府農林廳林務局，中國農村復興聯合委員會，民國六十七年四月。

〔註三〕何謂都市及都市人口？認定上迄無一致的嚴格標準，經建會住都處印行之「都市及區域發展統計彙編」有關都市人口，認定方式為：

都市人口=總人口減農戶人口。

農戶人口=為各農戶所包括之全體家眷人數，農戶中有任公職或其他行業者亦計入農戶人口內。

〔註四〕經建會，「臺灣地區工業區開發重要問題之探討」，p.13。

〔註五〕臺北市都市更新長期計畫簡報參考資料，p.4，臺北市政府工務局都市計畫處，民國七十年六月。

〔註六〕國父遺教，民生主義與社會主義，民國十三年八月三日。

〔註七〕孫文學說，第四章。

〔註八〕國父遺教，社會主義之派別與方法，民國元年十月十五日。

〔註九〕經設會都市規劃處，高速公路（三重——楊梅段）沿線土地使用綱要計劃。

〔註十〕辛晚教，「論居住密度與市地經濟」之分析，中興大學「法商學報」第四期，民國五十七年七月。

〔註十一〕臺灣地區都市居住密度現況調查分析報告，p.83，經設會都市規劃處，民國六十五年十月。

〔註十二〕辛晚教，都市及區域計畫，p.429，民國七十一年三月。

〔註十三〕市地重劃與細部計畫配合改進方案，pp.9-10，經合會都市計畫小組，民國五十八年六月。

〔註十四〕辛晚教，「市地重劃與都市建設專題評論」土地重劃研討會議專輯，pp.154-163，土地改革訓練所印，民國六十七年十二月。

〔註十五〕金穎達，高雄市地政業務簡介，pp.32-34，土地改革月刊，民國七十年十二月。

〔註十六〕徐金鐸，臺北市地政工作簡報，pp.18-31，土地改革月刊，民國七十年十二月。

- 〔註十七〕「當前土地政策之檢討與建議」，內政部報經行政院院會於民國七十年十月一日決議照案通過。
- 〔註十八〕內政部，「都市計畫公共設施保留地取得方案」執行情況綜合報告，p.1，民國七十一年四月。
- 〔註十九〕辛晚教，「都市計畫公共設施保留地問題」，省政建設論輯第二十輯，pp.41-47，臺灣省政府新聞處，民國六十九年六月。
- 〔註二十〕同註十八，p.6。
- 〔註二一〕行政院臺六九內字一八一二號函核定頒行「都市計畫公共設施保留地取得方案」，民國六十九年二月十四日。
- 〔註二二〕同註二一，三條。
- 〔註二三〕同註十九。
- 〔註二十四〕辛晚教，「都市土地使用管制」，中國工程師學會第四屆年會專題報告之五，民國六十八年。
- 〔註二十五〕Astrid Monson, Zoning Lecture等。辛晚教編譯，土地使用分區管制，前經合會都市建設及住宅計畫小組印，民國五十九年七月。
- 〔註二六〕土地法令所稱之「空地」(Vacant Land) 與建築法所稱之「空地」(Open Space) 意義不同，前者指可以使用，應使用但未依法使用建築之土地，而後者則係指依法建築基地應留置無建物覆蓋之空曠地。
- 〔註二七〕土地稅制與土地利用之研究，經建會都市發展處，民國六十五年十二月。
- 〔註二八〕徐金鐸，臺北市政府促進都市土地利用工作（報告書），臺北市政府地政處，民國七十年。
- 〔註二九〕金穎達，高雄市促進都市土地利用工作（報告書），高雄市政府地政處，民國七十年五月。
- 〔註三十〕辛晚教，地價對於經濟發展與社會福利影響之研究，pp.90-93，經建會住都處，民國六十七年五月。
周一慶、辛晚教，臺灣地區空地稅問題之初步研究，經合會都市計畫小組，民國五十七年十二月。

其他參考文獻

- 一、內政部營建署，「都市計畫公共設施保留地取得方案執行作業講習會資料」，民國七十一年四月。
- 二、辛晚教，臺北市空地地價問題之研究，經合會都市計畫小組，民國五十七年十二月。
- 三、林英彥、辛晚教、蔡勳雄，談空地照價收買及課征空地稅，經濟日報，民國七十年六月七日。
- 四、臺灣地區土地利用之研究，經設會都市規劃處，民國六十六年九月。

- 五、張世典，土地使用應協調配合臺北都會區整體發展，內政部營建署，民國七十年。
- 六、殷章甫，現行土地稅制對土地利用之影響，政大地政研究所，民國七十年八月。
- 七、吳清輝，都市發展稅制與開發策略、運用配合之研究，財團法人經濟研究發展基金會，民國七十年三日。
- 八、辛晚敎（主持），「臺北市工業秩序之檢討及改進方案」研究，臺北市政府建設局委託國立中興大學法商學院都市計畫研究所研究，民國六十七年七月。
- 九、平均地權條例修正草案，內政部，民國七十一年四月。